公司代码:688613　　公司简称:奥精医疗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产生实质性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30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7,008,58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151,773.23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基于主营业务的发展现状、支持

公司必要的战略发展需求等进行综合判断,公司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同意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奥精医疗	688613	-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仇志烨	赵笛弟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庆丰西路69号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园35号楼	北京市大兴区庆丰西路69号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园35号楼
电话	010-56330938	010-56330938
传真	010-56330938	010-56330938
电子信箱	information@allgensmed.com	information@allgensmed.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奥精医疗自设立以来,始终聚焦高端生物医用材料及相关医疗器械领域,深耕组织再生修复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以再生医学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致力于为临床组织缺损修复提供优质解决方案。早在2011年,公司便率先实现技术突破,成功研发出矿化胶原仿生骨修复材料——该材料通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体外仿生矿化技术合成,核心成分为有序排列的I型胶原蛋白与纳米羟基磷灰石复合材料,其成分和微观结构与人体天然骨组织高度相似,实现了"仿生替代、引导再生"的核心功能。凭借前瞻性的技术布局,公司完成了该技术的产业化与临床转化,填补了国产高端仿生骨修复材料的市场空白。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构建起以胶原蛋白及其复合材料为核心原料的完整研发体系,形成了"再生医学理念引导+临床需求驱动"的产品设计开发模式,打造了覆盖多科室手术场景的全产业链布局,同时构筑了辐射全国各级医院的成熟营销网络,并稳步推进国际化拓展战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基于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平台,公司陆续推出"骼金""齿贝""颅瑞"等系列仿生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产品,以及"奥愈凝"可吸收胶原蛋白止血海绵产品。矿化胶原人工骨系列产品具备国际原创性技术优势,不仅生物相容性优异,可有效引导骨组织再生,其降解速率更能精准匹配新骨生成速率,最终通过新生骨组织的爬行替代实现完全降解吸收,显著加快骨愈合进程。目前,该系列产品均已取得中国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形成了精准覆盖骨科、口腔科和整形外科、神经外科等领域的核心产品矩阵,针对性解决不同部位骨缺损修复的临床痛点。在国际化进程中,公司核心产品"BonGold"是我国首个获得美国FDA 510(k)市场准入许可的国产人工骨修复产品,标志着公司研发与质量体系达到国际前沿标准。在继2024年取得马来西亚D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后,本报告期内,公司海外拓展再获突破,"BonGold""OssaNova""SkuHeal"先后获批印度尼西亚、越南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此举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在东南亚关键市场的准入资质,为系统性地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国际品牌影响力奠定了坚实的合规基础。

为拓展业务边界、强化口腔医疗领域产品布局,公司于2024年完成了对德国口腔种植企业HumanTech Dental公司的全资收购,正式切入种植体这一高增长主流口腔医疗器械领域。标的公司源自拥有深厚精密制造底蕴的德国Hutzel集团,其生产的口腔种植体严格遵循德国工业4.0标准,已获得欧盟CE、中国NMPA等多项国际国内注册认证,产品品质与技术实力备受认可。收购完成后,公司整合现有营销网络与渠道资源,组建了专业口腔种植产品营销团队,精准定位中高端市场,采用多渠道分销模式,推动人工骨修复材料"齿贝"与种植体产品形成高效协同——两者均服务于口腔种植手术场景,终端客户均覆盖公立医院口腔科、专业口腔医院、民营口腔连锁机构等核心渠道,协同效应显著。经过一年多的整合,公司已与德国子公司建立起高效沟通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口腔种植业务已在全国多地开展渠道招商、市场推广等工作,基本建成覆盖全国的经销网络,并进一步优化团队建设和加强中外团队整合。目前,产品已成功进入多家口腔医院,实现了销售订单落地,为公司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4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奥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的核心新品可吸收胶原蛋白止血海绵成功获批中国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243142230),并在此基础上,于2025年6月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京药监械生产许20250031号),进一步丰富了再生医学材料产品线。该产品适用场景广泛,可用于除眼科、泌尿外科、神经外科外的各类手术场景,尤其针对压力、结扎等传统止血方法无效时的毛细血管、小静脉及小动脉出血,具备精准止血的核心优势。报告期内,"奥愈凝"可吸收胶原蛋白止血海绵成功中选京津冀"3+N"联盟止血材料类带量联动采购目录,这一成果不仅体现了该产品的高性价比与临床价值,更彰显了行业对奥精医疗在再生材料领域长期坚持临床价值导向、产品质量稳定性及规模化供应能力的高度认可。从产业协同角度看,该产品与公司现有人工骨修复产品可在骨科、口腔科等大部分手术场景形成互补协同;从成本控制角度,胶原蛋白作为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产品的核心原材料,其量产将为公司未来实现矿化胶原人工骨核心原材料自给自足奠定基础,有望显著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盈利空间。

持续的自主研发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撑。公司始终聚焦生物医用材料领域,紧扣骨骼及人体多种组织缺损修复的临床需求,布局多项高端再生医学产品研发。其中,重点项目"矿化胶原/聚酯人工骨修复材料"在原有矿化胶原材料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力学强度与降解特性,可适配复杂骨缺损修复场景的临床需求。该项目产品"可吸收复合骨修复材料"于2025年9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批准(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253131942),并于2025年11月通过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生产许可现场审核,获批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京药监械生产许20050077号)正式进入上市销售阶段,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骨修复材料产品矩阵。此外,公司还布局了胶原蛋白贴敷料、口腔引导组织再生膜、肩袖修复材料、面团状仿生骨修复材料、骨水泥改性用人工骨粉、神经管鞘等一系列高端再生医学材料产品,覆盖骨修复、运动医学、神经再生、口腔组织修复等多个新兴领域,目前各项目均按计划稳步推进,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充足动力。

2.2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通过向经销商及终端医院销售产品实现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产品的销售,依托成熟的产品矩阵与营销网络,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支撑。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物资部负责原材料采购的主要工作,具体职责包括:①采购前的供应商开发、询价、议价、合同/订单商谈、规格确认、合同/订单签订等;②采购后的合同/订单跟进、付款、接收、验收、组织入库、发票核销、档案归档整理等。物资部依据相关部门对原材料的需求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采购周期、款项结算政策等因素将采购计划分解为到货需求,并将到货需求以合同/订单的形式传递给合格供应商清单中的供应商。原材料到货后,物资部执行接收工作,组织质量管理部共同执行验收工作,并在验收完毕后执行入库工作。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经销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同时存在少量向医院等医疗机构直销情况,销售市场主要集中于国内。公司设立市场部和销售部负责产品销售的主要工作,其中市场部的具体职责包括品牌宣传、学术推广、产品培训、产品技术支持等工作,销售部的具体职责包括经销商招募和管理、销售支持等工作。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约定产品经销区域,按经销商的采购订单进行发货,销售价格由公司与经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经销商负责将公司的产品销售至医院等医疗机构。

4、生产模式

公司设立生产部负责产品生产组织与管理的主要工作,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并保持适量的安全库存。销售部门根据历史数据以及销售目标的分析,预测未来一个季度的销售订单,生产部门制定未来一个季度的生产计划。由生产部门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根据生产计划安排每月投产批次,人工骨修复材料每批次生产周期约为45天,季度生产计划可随销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生产过程中,生产部门严格依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组织生产,对不合格产品及时进行标识和处理;品质管理部负责对生产环境、生产过程、产品质量进行检验,以确保生产过程稳定及可控、产品质量符合要求。

2.3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产品,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C358)";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所属行业为"4.2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中的"4.2.2植介入生物医用材料及设备制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上市推荐指引》(上证发[2019]30号),公司所属行业为"生物医药"领域中的"高端医疗设备与器械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属于重点推荐领域的科技创新企业。

骨骼是人体最重要的器官之一,具有构成人体支架、协助身体运动、保护关键器官、发挥造血功能、储存钙磷元素等重要作用。骨缺损是指骨的结构完整性被破坏。外伤、退行性病变、肿瘤、先天畸形等一系列病因往往会导致各类骨缺损病症产生。在我国,每年因交通事故和生产安全事故所致创伤骨折、脊柱退行性疾病、人工关节翻修、骨肿瘤、骨结核等骨科疾病造成骨缺损或功能障碍的手术患者高达数百万人;除了骨科领域,口腔种植、神经外科开颅手术等也涉及骨组织再生修复。尽管骨组织具有一定的自愈能力,但超过临界尺寸的骨缺损通常无法自行愈合。使用骨修复材料进行植骨手术是治疗骨缺损的主要方法,骨修复材料通常是指通过手术植入人体以修复骨骼缺损的器件和材料,属于生物医用材料。自体骨长期以来是骨移植材料的临床金标准,但存在骨量有限和供区部位并发症等问题;取材自人尸体的同种异体骨面临着数量有限、法律风险等问题。设计和制备具有接近人体天然骨骼生理化性能和生物学特性的理想人工骨修复材料,一直是生物材料领域的世界性难题。

数十年来,尽管人们针对骨修复材料开展了长期且大量研究工作,取得了一定的研究成果,并出现了不同材质和结构设计的多种产品,但尚未出现一种在临床应用疗效方面可以取代自体骨的仿生骨修复材料。近年来,随着骨修复材料的发展日益成熟,越来越多的人工骨产品被临床认可和接受,自体骨和同种异体骨的临床使用比例逐渐降低。复合材料以及纳米工程材料能够改善单一材料的微观结构、生物相容性、生物可降解性等特性,有望为组织工程材料的开发提供理想的支架材料,为细胞、生长因子等有诱导和促进骨组织再生能力的活性物质提供载体,构建出在临床效果方面能够取代自体骨的人工骨修复材料,成为骨修复材料研究和开发的核心。细胞、生长因子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但目前以干细胞为主的细胞治疗在临床应用上仍受到政策和技术方面的较多限制,临床使用和推广限制较大;生长因子类产品在国外的临床应用中曾导致许多问题,作为载体的支架材料及其与生长因子的结合方式、生长因子的临床使用剂量等关键问题还在研究和完善过程中。人工骨修复材料未来的研发重点将是不断优化支架材料的特性以及不断深入发展骨组织工程理论体系和产品设计。

复合材料相较于单一成分材料在微观结构、理化性能、生物相容性、生物可降解性、生物活性等方面具有更优良的性能,是再生医学材料领域目前主流的研发方向之一。公司的仿生矿化胶原骨修复材料,属于人工骨修复材料中的仿生复合材料,其仿生合成工艺接近人体天然骨骼的矿化过程,通过体外仿生矿化技术可以使I型胶原蛋白及羟基磷灰石有序地排列,从而形成成分及微观结构均与人体天然骨接近的人工骨修复材料,该种材料主要具备如下优势:(1)材料植入体内后可在引导骨修复的同时被完全降解吸收,且材料的降解速率与新骨再生速率一致;(2)产品规格型号丰富,适用范围广,可广泛应用于有植骨需求的临床科室;(3)材料具有良好的骨传导性及引导骨再生能力;(4)具有优秀的安全性,极低的免疫原性,无毒副作用。

生物医用材料行业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的知识密集型行业,综合了材料学、生物学、医学、工程学等多个领域的知识和技术,并在近年来逐渐与人工智能(AI)、脑机接口等前沿科技融合发展。研发能力提升和技术工艺的稳定需要长期积累,且生物医用材料行业对于生产环境、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方面均具有较高的要求。新进企业难以在短期内实现足够的技术积累、研发能力,并生产出质量稳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公司的仿生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属于目前骨修复材料领域具有先进研发思路的产品之一,公司通过对仿生矿化技术的进一步研发,将不断加强公司核心产品的性能优势。此外,公司还致力于多种高性能再生医学材料的研发和临床转化,拓展产品线和业务领域,巩固和增强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奥精医疗通过创新研发新型医疗器械来满足临床需要,围绕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胶原蛋白的相关领域开发一系列高端生物医用材料产品,逐步丰富产品线,多层次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经北京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核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进行高性能生物医用材料的研发和临床转化。目前,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产品已覆盖国内除港澳台之外的全部省、市、自治区,临床使用的医疗机构包含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北京协和医院、北京天坛医院、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上海六院、上海长征医院、广州南方医院、武汉同济医院、武汉协和医院、中南大学湘雅医院等多家核心医院,得到临床专家的一致认可。

公司作为牵头单位先后承担了国家"863"重大项目课题、"十一五"和"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十三五"和"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北京市科技计划等国家和省部级重大研发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由工信部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发布的生物医用材料创新任务揭榜挂帅(第二批)项目申报,聚焦"可降解半水硫酸钙人工骨"这一重大行业需求,整合高校、科研院所、医院及产业链上下游资源,作为国内骨修复材料龙头企业入围揭榜单位名单,项目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奥精医疗的骨修复材料产品矩阵,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家医院、高校的合作研发和临床研究项目结出丰硕成果,多项研究荣获军队和省级科技奖励。由解放军总医院第四医学中心骨科医学部王征教授团队牵头、奥精医疗深度参与的"脊柱脊髓战创伤救治技术创新与应用"项目,凭借其突破性成果和重大军事应用价值荣获中央军委颁发的2024年度军事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由天津医科大学口腔医院牵头、奥精医疗参与的"口颌系统再生修复关键技术及材料研发应用"项目,基于口腔颌面部易出现骨/骨软骨缺损的修复,开发了更高效、更优质的修复方案,解决了大量患者的口腔功能与生活质量问题,获得2024年度天津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由华中科技大学牵头,奥精医疗深度参与的"高活性骨修复材料关键新技术及应用"项目,凭借技术原创性、产业开拓性以及显著的临床转化价值,荣获2025年度中国生物材料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联合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等单位申报的"脊柱骨折脊髓损伤防治关键技术和产品创新研发"项目,获得2025年度湖北省技术发明一等奖。

骨修复材料在临床主要应用于骨科、口腔科、神经外科,由于各个科室的具体临床需求不同,对于骨修复材料的选择偏好有所区别;此外,行业内各家企业的资金实力、产品设计、研发方向、市场策略等均有所差异,因此,骨修复材料市场在不同应用领域形成了不同的行业竞争格局。目前,我国骨修复材料行业总体呈现出中外企业并存、技术路线多样化、较为分散的竞争格局,尚未出现明显的行业龙头企业。未来,随着骨修复材料行业临床需求的增加、市场规模的扩大、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的深化实施,造成患者二次创伤和供区并发症风险的临床取自体骨将逐步减少,同种异体骨来源有限且存在一定的法律和伦理问题,而进口人工骨价格普遍较高,预计国产人工骨修复材料的临床使用数量和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基于各类骨缺损填充和再生修复的临床需求,形成了覆盖骨科、神经外科、口腔科和整形外科的全产品线,是国内乃至全球范围为数不多的能够为临床提供全身各类骨缺损填充和再生修复材料的公司,且具备研发、生产和销售全链条运营能力。在材料特性方面,公司继续保持对天然骨组织高度仿生的技术优势,并通过不断研发创新,将矿化胶原的优越性拓展到更广泛的临床使用方法中。在产品规格方面,公司在售产品涵盖了不同形状、尺寸的多种规格型号骨修复材料,以适应不同临床需要。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产品基于再生医学的思路发挥临床作用,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从消费终端来讲,属于高值医用耗材。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壮大自身业务,推出新产品,积极响应国家集采政策,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再生医学是通过使用创新的医疗手段重建患病或受损组织,或支持患病或受损组织再生的科学,具有覆盖学科面广、知识内容更新快等特点。其中,生物材料以组织工程支架的方式对机体进行修复,细胞在生物材料表面和内部粘附、增殖、分化,形成形态和功能与相应组织、器官一致的新的组织,在此过程中,材料不断被爬行替代,从而达到修复创伤和重建功能的目的。

党中央、国务院对创新医疗器械的发展高度重视,通过《"十四五"医疗装备产业发展规划》、《"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纲领性文件,提出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全过程改革,加快构建药品医疗器械领域全国统一大市场,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生态。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2025年初,全国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会议强调,要切实推进药品监管现代化,全力保障药品高水平安全,积极支持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适应产业发展和安全需要的监管体系。2025年7月,《国家药监局关于优化全生命周期监管支持高端医疗器械创新发展有关举措的公告》指出,新型生物材料医疗器械是塑造我国医疗器械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领域之一,药监部门将完善审评审批机制,加强全生命周期监管,全力支持高端医疗器械重大创新,促进更多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方法应用于医疗健康领域,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提升我国高端医疗器械国际竞争力。2026年3月,国家发布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加快包括生物医药、新材料在内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培育技术含量高、成长潜力大的新兴支柱产业。奥精医疗所处的高端生物医用材料领域,正是这一国家战略的关键交汇点与核心示范。公司将持续受益于政策对"原始创新"与"进口替代"的明确支持,致力于成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中的标杆企业。

随着创新技术提升、人口老龄化加剧、慢病人群增多,我国医疗需求总量持续增长,医疗器械行业继续保持较为平稳的发展速度,行业整体营业收入稳步提升。近年来,我国医疗器械产品国产化率稳步提升,国产中高端医疗器械产品在全球市场上的竞争力显著增强,器械出口保持在较高水平。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测算,2024年我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营业收入达到了13500亿元,初步预计2025年将同比增长5%~6%,达14200亿元左右。

根据国家药监局数据统计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整理,"十四五"以来,我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数量总体保持平稳增长态势。截至2025年10月,我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数量3.33万家,比2024年底增加576家;我国二、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数量150.78万家,比2024年底增加7.82万家。

国家药监局发布《2025年度医疗器械注册工作报告》显示,2025年国家药监局受理的医疗器械申请数量和注册批准数量较2024年分别增加5.9%和8%。在创新医疗器械注册方面,2025年,国家药监局共收到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申请457项,全年共有76个创新医疗器械获批上市,同比增长16.9%,数量续创新高,高端器械的可及性得到显著提升。

受我国人口老龄化加剧、政策支持、国产替代、医生对生物材料新产品认知度和接受度提升、人们健康意识及医保支付能力提升等因素的利好影响,中国骨科高值耗材的临床需求不断增长,骨缺损修复材料市场也随之进入快速发展阶段,相关产品的临床使用渗透率逐年提升。近年来,我国持续推进高值医用耗材的集中带量采购,2024年骨科人工骨集采在全国范围陆续实施,极大促进了医生对这类产品的了解、接受和临床使用,终端价格的降低也让人工骨产品充分应用于更多患者和更广泛的手术场景,使得人工骨产品的临床需求快速增长。

在口腔医疗领域,随着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以及人们对口腔健康的重视程度和需求增加,我国口腔医疗器械市场规模正在不断扩大,目前处于稳定上升期。2023年开始全面实施的种植牙集采使得单颗种植牙整体费用降低了50%以上,极大促进了口腔种植手术在我国的推广普及。然而目前,我国种植牙渗透率仍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具备较大提升空间,预计到2030年,我国种植牙渗透率有望达到100~150颗/万人,市场规模也将大幅增长。

未来,我国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的趋势愈加明朗,公司将积极应对,密切关注市场动态,灵活应对市场竞争,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正面迎接行业挑战,全力支持和响应国家集采政策,让更多患者获益。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563,883,402.31	1,539,163,337.61	1.61	1,526,256,85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34,606,753.54	1,402,874,383.57	2.26	1,382,079,651.19
营业收入	223,736,817.67	206,033,014.77	8.59	226,475,894.9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18,451,273.77	200,430,853.46	8.99	218,427,930.77
利润总额	12,287,556.58	-8,936,404.97	237.50	49,094,49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39,244.09	-12,662,162.69	209.30	54,231,84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8,637.05	-28,371,119.81	96.62	25,766,19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91,854.39	-19,603,287.90	301.46	51,678,54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91	增加1.88个百分点	4.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211.11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211.11	0.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54	18.82	减少1.28个百分点	20.0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2,459,701.13	57,577,244.41	56,021,033.87	67,678,83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1,517.76	6,933,825.87	5,965,270.89	-101,37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41,529.83	2,339,745.75	3,106,271.96	-4,063,12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1,420.11	11,093,261.89	-258,934.31	43,988,946.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HU ERIC GANG	0	9,487,066	6.92	0	无	9,487,066	境外自然人
北京奇伦天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6,678	8,112,322	5.92	0	无	8,112,322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银河九天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	7,760,001	5.66	0	无	7,760,001	境内非国有法人
崔福斋	0	6,334,793	4.62	0	无	6,334,793	境内自然人
BioVeda China RMB Investment Limited	-1,700,602	5,883,843	4.29	0	无	5,883,843	境外法人
黄晚兰	0	3,764,537	2.75	0	无	3,764,537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0,000	2,300,000	1.68	0	无	2,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泽泓子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镜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8,640	1,582,470	1.16	0	无	1,582,47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中国风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1,500,000	1.09	0	无	1,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泗华	1,104,600	1,104,600	0.81	0	无	1,104,60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崔福斋系Eric Gang Hu(胡刚)的岳父,黄晚兰系Eric Gang Hu(胡刚)的岳母,北京银河九天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李玎系崔福斋、Eric Gang Hu(胡刚)、黄晚兰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产品,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C358)";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所属行业为"4.2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中的"4.2.2植介入生物医用材料及设备制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上市推荐指引》(上证发[2019]30号),公司所属行业为"生物医药"领域中的"高端医疗设备与器械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属于重点推荐领域的科技创新企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生物医用材料及相关医疗器械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对材料设计、生产工艺的深度研发,对生产技术和流程组织的持续改进,公司已具备快速高效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公司所生产的人工骨修复材料性能稳定、品质优良、知名度高,拥有大量长期的合作伙伴。随着公司在产品研发、工艺优化、成本控制、质量改进方面的持续不断投入,将进一步巩固行业头部企业的地位。

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取得稳定发展。2025年,公司在研产品管线各项目取得较大进展,矿化胶原/聚酯人工骨修复材料项目,在原有矿化胶原材料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产品力学强度与降解特性,使之可适配复杂骨缺损修复场景的临床需求。该项目进展顺利,于2025年9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批准,并于2025年11月通过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生产许可现场审核,获批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正式进入上市销售阶段,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骨修复材料产品矩阵。

全资子公司北京奥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可吸收胶原蛋白止血海绵"奥愈凝"于2024年11月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并于2025年6月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高端再生医学材料产品线,该产品还已成功入选京津冀"3+N"联盟止血材料类医用耗材带量联动采购目录,这一成果不仅体现了产品的高性价比与临床价值,更彰显了行业对奥精医疗在再生材料领域长期坚持临床价值导向、产品质量稳定性及规模化供应能力的高度认可。公司其余在研项目均按计划有序推进。

奥精医疗的科技创新体系在"产学研医"深度融合的协作模式下不断取得突破,产品研发和临床研究成果持续获得军队和省级科技主管部门、全国性行业学会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公司主持和参与的多个项目相继荣获行业顶级资质,以及军队和省级科技奖项,彰显了公司在生物材料与再生医学领域的技术引领力和临床转化实力。公司参与由工信部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发布生物医用材料创新任务揭榜挂帅(第二批)项目的申报,聚焦"可降解半水硫酸钙人工骨"这一重大行业需求,整合高校、科研院所、医院及产业链上下游资源,作为国内骨修复材料龙头企业入围揭榜单位名单,项目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奥精医疗的骨修复材料产品矩阵,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在军事医学与应急救治领域,由解放军总医院第四医学中心骨科医学部王征教授团队牵头、奥精医疗作为关键技术支撑单位参与的"脊柱脊髓战创伤救治技术创新与应用"项目,成功构建了从材料创新到临床救治的系统解决方案。该项目聚焦战时及重大灾害场景下的脊髓损伤修复难题,通过仿生矿化胶原材料的技术突破与器械创新,显著提升了救治效率与功能恢复水平。因其突出的军事应用价值与技术创新性,该项目荣获中央军委颁发的2024年度军事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标志着公司技术在国家安全与国防建设中发挥了实质性作用;由天津医科大学口腔医院牵头、奥精医疗参与的"口颌系统再生修复关键技术及材料研发应用"项目,基于口腔颌面部易出现骨/骨软骨缺损的修复,开发了更高效、更优质的修复方案,解决了大量患者的口腔功能与生活质量问题,获得2024年度天津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由华中科技大学牵头,奥精医疗深度参与的"高活性骨修复材料关键新技术及应用"项目,凭借技术原创性、产业开拓性以及显著的临床转化价值,荣获2025年度中国生物材料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作为深度参与方,此次获奖是对于奥精医疗在高活性骨修复材料领域的技术贡献的充分认可。奥精医疗早在2011年便率先研制出与天然骨高度相似的矿化胶原仿生骨材料,此次获奖项目的"关键新技术"与公司核心技术体系一脉相承,进一步验证了其体外仿生矿化等专利技术的原创价值与国际领先性。这既是对公司多年研发积累的肯定,也强化了"国际原创类创新医疗器械"的技术标签。这两项具有代表意义的奖项,不仅反映了奥精医疗在"国家所需、临床所急"的关键技术攻关中扮演的重要角色,更印证了其以材料科学为基础、以临床需求为导向的研发体系已形成可持续的创新输出能力,为公司向平台型再生医学企业演进奠定了坚实的技术与声誉基础。

此外,奥精医疗立足于"技术为先、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结合产业化链条进行了系统构建,实现了从关键技术原创到可规模生产体系打造,再到实际防治策略的临床转化的持续改进。公司联合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等单位申报的"脊柱骨折脊髓损伤防治关键技术和产品创新研发"项目,获得2025年度湖北省技术发明一等奖。这些奖项和荣誉,不仅是对奥精医疗长期以来深耕再生医学的辛勤努力和取得成绩的认可,更是对公司未来更多更好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的鼓励和鞭策。

公司在报告期内进一步巩固市场开拓成果,使公司的销售情况呈现持续向好态势。2025年公司共新开发医院300余家,其中由于骨科人工骨全国集采落地实施新增的医院数量约为200余家,终端医院数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7%。公司组织和参与的行业展会、学术沙龙会、招商会全年共百余场,覆盖全国近30个省区市,超过10000人次参加或到访;进行核心医院科室会及沟通会700余次,服务医护人员万余人。公司凭借产品的高端设计、优异的临床表现、不断涌现的新产品,以及高质量的客户服务,吸引着越来越多的优质经销商建立和保持长期合作关系,为公司不断扩宽销售渠道、持续丰富和稳定客户群体,保证主营业务稳定与可持续增长。

为拓展业务边界、强化口腔医疗领域产品布局,公司于2024年完成了对德国口腔种植企业HumanTech Dental公司的全资收购,正式切入种植体这一高增长主流口腔医疗器械领域。标的公司源自拥有深厚精密制造底蕴的德国Hutzel集团,其生产的口腔种植体严格遵循德国工业4.0标准,已获得欧盟CE、中国NMPA等多项国际国内注册认证,产品品质与技术实力备受认可。收购完成后,公司整合现有营销网络与渠道资源,组建了专业口腔种植产品营销团队,精准定位中高端市场,采用多渠道分销模式,推动人工骨修复材料"齿贝"与种植体形成高效协同——两者均服务于口腔种植手术场景,终端客户均覆盖公立医院口腔科、专业口腔医院、民营口腔连锁机构等核心渠道,协同效应显著。经过一年多的整合,公司已与德国子公司建立起高效沟通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口腔种植业务已在全国多地开展渠道招商、市场推广等工作,基本建成覆盖全国的经销网络,并进一步优化团队建设和加强中外团队整合。目前,产品已成功进入多家口腔医院,实现了销售订单落地,为公司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奠定了坚实基础。

为响应国家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在骨科领域的深化推进,2024年以来,包含人工骨材料在内的人工晶体类及运动医学类耗材集采已在全国各地全面落地实施。此项政策显著降低了包括创伤、脊柱、关节等在内的各类骨科手术中植骨相关费用,使广大患者的植骨需求得到更充分的满足。人工骨材料纳入集采,具有多方面的积极意义:一方面,直接减轻了患者经济负担与医保支付压力;另一方面,通过提升矿化胶原人工骨等高性能骨修复材料的可及性,有望逐步替代部分自体骨取骨手术,从而减少患者二次创伤、降低手术并发症风险,推动骨科修复方案向更安全、更高效的方向发展。这不仅有利于先进医疗技术的普及及应用,更是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增进全民健康福祉的重要举措。

面对高值医用耗材集采常态化、制度化的发展趋势,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动态与市场变化,积极调整经营与销售策略,进一步加大研发创新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临床价值。我们坚信,通过持续提供优质、可及的医疗产品与服务,公司能够在积极配合国家医改政策的同时,实现可持续发展,为服务更广泛患者群体、助力国家医疗卫生事业进步作出应有贡献。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3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219号《关于同意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3.3334万股。截至2021年5月17日止,公司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3.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4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7,666,677.62元。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累计发生发行费用49,653,236.30元(此处为含税金额,包括保荐及承销费用40,336,667.43元、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2,110,000.00元、律师费1,800,000.00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4,750,000.00元、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656,568.87元),上述发行费用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为人民币2,803,471.73元,不含税发行费用为46,849,764.57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816,913.05元,其中增加股本33,333,334.00元,增加资本公积467,483,579.0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115号《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验资报告》。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额度及期限

使用额度不超过9,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5.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6.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9,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四、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未对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5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仇志烨、田国峰、宋天喜回避表决,其余出席会议的6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范围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日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组织管理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四)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的薪酬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年8万元(税前)。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按照所担任董事以外职务与岗位责任等级确定。

2.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五)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

3.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4.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5、董事、高管如违反义务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相关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情形,公司将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6、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13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613
公司简称	奥精医疗
公司名称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2024年4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1月)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向管理层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董事会作为最高管治机构,统筹ESG治理工作,批准ESG工作方案;战略与ESG委员会对公司ESG目标、战略规划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制作ESG工作方案并落实,向董事会汇报ESG工作进展,协调和指导ESG工作;ESG工作组协助管理层执行ESG计划,开展日常ESG工作,如数据收集、项目执行、信息沟通等,实施ESG改进措施,

(下转B739版)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8,679,881.28	42,459,701.13	14.65
利润总额	1,138,692.17	-192,709.03	69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0,974.64	1,041,517.76	3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5,782.66	-2,341,529.83	4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4,671.07	-15,331,420.11	-103.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07	增加0.0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9,001,881.31	5,146,405.26	74.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49	12.12	增加6.3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04,969,828.01	1,563,883,402.31	-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35,628,041.87	1,434,606,753.54	0.0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678.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834.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14,066.7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3.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4,860.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01.13	
合计	2,686,757.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690.89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7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1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4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	74.92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取得进展使用材料费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UERICGANG	境外自然人	9,487,066	6.92	0	0	无	0
北京银河九天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60,001	5.66	0	0	无	0
北京奇伦天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12,485	5.19	0	0	无	0
崔福斋	境内自然人	6,334,793	4.62	0	0	无	0
BioVedaChinaRMBInvestmentLimited	境外法人	4,513,758	3.29	0	0	无	0
黄晚兰	境内自然人	3,764,537	2.75	0	0	无	0
宁波泽泓子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镜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2,470	1.16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0,000	1.06	0	0	无	0
林泗华	境内自然人	1,104,600	0.81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中国风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0,000	0.80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HUERICGANG	9,487,066	人民币普通股	9,487,066
北京银河九天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760,001	人民币普通股	7,760,001
北京奇伦天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112,485	人民币普通股	7,112,485
崔福斋	6,334,793	人民币普通股	6,334,793
BioVedaChinaRMBInvestmentLimited	4,513,758	人民币普通股	4,513,758
黄晚兰	3,764,537	人民币普通股	3,764,537
宁波泽泓子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镜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470	人民币普通股	1,582,4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林泗华	1,1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中国风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崔福斋系Eric Gang Hu(胡刚)的岳父,黄晚兰系Eric Gang Hu(胡刚)的岳母,北京银河九天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崔福斋、黄晚兰、Eric Gang Hu(胡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297,645.37	169,066,830.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6,742,908.16	913,628,841.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090,405.56	27,461,113.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482,438.03	17,137,541.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458,892.89	11,503,042.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743,097.95	76,942,451.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80,498.43	7,798,177.91
流动资产合计	1,167,895,886.39	1,223,537,997.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8,944,920.52	49,684,150.67
固定资产	164,345,327.09	163,357,732.44
在建工程	7,365,757.41	7,354,43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34,399.16	7,331,779.58
无形资产	23,278,636.71	23,759,840.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4,618,560.01	24,618,560.01
长期待摊费用	28,867,633.78	30,493,80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25,928.71	23,425,928.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92,778.23	10,319,166.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7,073,941.62	340,345,404.60
资产总计	1,504,969,828.01	1,563,883,40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54,201.66	12,406,269.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08,393.75	5,656,771.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54,251.35	18,559,291.79
应交税费	2,838,007.75	5,947,305.64
其他应付款	901,795.37	1,777,384.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9,831.63	36,898,239.35
其他流动负债	558,587.37	735,064.53
流动负债合计	21,955,068.88	81,980,326.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200,000.00	6,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24,967.30	4,534,845.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71,264.25	19,971,26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1,003.56	3,538,361.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27,235.11	34,544,470.85
负债合计	57,482,303.99	116,524,797.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7,008,584.00	137,008,5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2,581,561.42	982,581,561.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8,624.48	151,061.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767,924.77	50,767,924.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5,508,596.16	264,097,62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5,628,041.87	1,434,606,753.54
少数股东权益	11,859,482.15	12,751,850.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7,487,524.02	1,447,358,604.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04,969,828.01	1,563,883,402.31

公司负责人:仇志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玲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爱学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679,881.28	42,459,701.13
其中:营业收入	48,679,881.28	42,459,701.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705,307.96	46,643,863.61
其中:营业成本	19,012,925.62	16,683,324.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65,347.81	1,112,060.98
销售费用	8,653,896.18	8,687,709.79
管理费用	12,625,188.84	14,406,225.28
研发费用	9,001,881.31	5,146,405.26
财务费用	346,068.20	609,137.8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39,834.66	188,882.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99.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4,066.71	3,592,200.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5.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678.97	201,189.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9,795.72	-192,414.6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103.55	294.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8,692.17	-192,709.03
减:所得税费用	620,086.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605.80	-192,709.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605.80	-192,709.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0,974.64	1,041,517.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368.84	-1,234,226.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9,686.31	280,869.3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9,686.31	280,869.3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686.31	280,869.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9,686.31	280,869.3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919.49	88,160.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1,288.33	1,322,387.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2,368.84	-1,234,226.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仇志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玲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爱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563,608.49	50,030,308.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890.24	1,116,283.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836.32	352,93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16,335.05	51,499,52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28,453.37	21,491,380.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61,385.14	27,899,464.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49,187.24	5,135,77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1,980.38	12,304,32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91,006.13	66,830,94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4,671.07	-15,331,420.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99.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	1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	3,009,11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4,756.56	1,241,697.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756.56	6,241,69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666.56	-3,232,586.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60,000.00	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315.56	603,845.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35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56,670.96	1,903,84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56,670.96	-1,903,84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76.06	186,943.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769,184.65	-20,280,909.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063,830.02	156,714,43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94,645.37	136,433,523.59

其他说明:截至2026年03月31日,本公司银行存款存在3,000.00元的冻结资金,原因为ETC保证金冻结。

公司负责人:仇志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玲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爱学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